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
聯絡方式： 高旻揚,049-2910960#2285

受文者：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04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 暨校教字第1040000660號
速別： 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 如說明一

主旨：本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教學助理期末考核事宜，復如說明，敬請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學助理制度作業要點」(如附件1)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前揭要點第八點規定，本校教學助理之考核分期中、期末二階段，期末考核於期末考週結束後一週內，由任課教師考核教學助理成績；教學助理期末考核未通過者，下學期不得續任，並從教學助理候選名單中除名。
- 三、惠請各院、各系所、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、原鄉發展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、師資培育中心及通識教育中心轉知所屬授課教師於本(104)年1月26日(星期一)前至教務系統進行教學助理期末考核(課程管理→設定助教→輸入期末考核成績)。

正本： 各院、各系所、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、原鄉發展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、師資培育中心、通識教育中心

副本：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

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